

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殿前街道办事处文件

厦湖殿〔2022〕1号

殿前街道办事处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下称《条例》）规定，向社会公布 2021 年度殿前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共六个部分组成。报告中所涉及的数据核定时间点为报告年度的 12 月 31 日。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厦门市湖里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huli.gov.cn>）查阅。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殿前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办公室联系（电话：0592—5715199，传真：5793736，邮箱：dqxx@huli.gov.cn）。

一、总体情况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街道领导高度重视，认真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根据人事变动，街道及时调整了党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党工委书记担任组长，街道办事处主任及班子成员担任副组长，五办主任和各社区书记、主任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挂靠在党政办公室，主任由党政办公室主任兼任，各办一名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为成员。街道认真落实信息公开工作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要求各部门定期向信息公开办公室报送公开信息，加大公开力度，增强公开实效。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主要包括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管理、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监督保障等五方面内容。

（一）主动公开

街道领导将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纳入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进一步强化政务公开责任意识。根据上级要求，及时调整《殿前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指南》，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和监督方式及权利救济途径等四大模块明确相关信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殿前街道在区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平台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108条，其中文件类信息3条。

（二）依申请公开

依据新的《殿前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指南》，明确了依申请公开的有关事项，申请人可以通过当面提交、邮寄提交和线上提

交等方式申请，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畅通。街道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审查。认真做好予以公开、部分公开、不予公开、无法提供、不予处理等情况的回复并以相关法律法规说明理由，依法保障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使政策执行更加阳光透明。2021 年共收到并答复群众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

认真落实信息发布审批流程，发布前都要填写《湖里区政府信息发布审批单》，由主要领导审核，确保文件公开前审查到位。进一步梳理政务公开工作，在上级指导下，完善了安全生产、养老服务、卫生健康等 10 项街道政务公开试点领域标准目录，明确相关事项的公开标准，在区政府网站进行了发布，方便群众知晓和监督。同时，指导社区做好党（居）务公开工作，将其纳入“年度社区工作百分制考评”，确保公开工作有专人负责，信息有审批有公开，保证群众的知情权。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建设好区政府网上信息公开专栏、街道官方微信、街道党务政务公开栏、街道政务公开专区、社区党务（居务）公开栏等“五个平台”。依托湖里区政府门户网站上的殿前街道信息公开专栏，发布文件类信息 3 份，上传街道相关新闻 41 篇，公开政府采购招标、城乡低保等重点信息 64 条。积极推动公众参与街道建设，

在网站围绕《厦门经济特区垃圾分类管理办法》、城中村综合治理等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开展领导在线访谈2次，围绕“如何在小区做好近邻党建工作”和“我为群众办实项目征集”等街道中心工作开展民意征集2次，围绕“新冠疫苗接种意愿调查”和“优化营商环境网上调查”开展网上调查2次，加强政策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畅通政民互动渠道，提升政府公信力。加强街道政务新媒体建设和管理，街道官方微信公众号“腾飞殿前”，已经有1.4155万人关注，其中2021年新增6066多人，发布信息1208条298期，阅读量超65万，单篇文章阅读量高达1.5万。街道在便民服务大厅设立“政务公开专区”，配有电脑、打印机；街道社区都设立了“党务政务（居务）公开栏”，确保了信息公开渠道的畅通。

（五）监督保障

街道党务政务公开工作监督小组的组长由街道纪工委书记兼任，负责日常监督工作。定期组织网络公司开展街道网络安全检查和维护，全面提高网络安全保障能力和防护水平。殿前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自觉主动接受工作考核和社会评议，2021年度无发现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无造成不良影响或者严重后果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	0	0	0	0	0	1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问题：一是主动公开的意识有待提高。二是公开内容不够丰富。

(二)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业务培训。提高街道各办和各社区的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充分发挥好网站云服务管理平台的作用，及时发布街道依法公开的政府信息，认真回应群众的关切。二是丰富公开内容。按照新《条例》要求，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重点推进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密切相关的政府信息公开，通过政府信息公开来提升街道建设和便民服务的水平，让群众满意。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度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湖里区人民政府殿前街道办事处

2022 年 1 月 7 日

